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19 年 3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将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创业板上市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有两次募集资金。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0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163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360 万股，发行价格 27.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5,206.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961.94 万元之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0,244.86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45000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证监许可[2019]2289 号”文核准，公司向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雪钦、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66.1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1.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5,53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费用 2,046.82 万元（含税）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3,483.18 万元。上

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出具了“会验字[2019]835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02,448,600.00
减：报告期末募投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累计金额	604,078,946.22
加：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余额	1,934,559.12
减：专户销户转出金额	304,212.90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195,007,547.65 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734,831,757.55
减：报告期末募投项目所使用的募集资金累计金额	547,215,257.27
加：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余额	7,391,047.37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5,007,547.6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2019年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公司因聘请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具体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工作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原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创证券承接完成。2019年2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华创证券和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2020年1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华创证券分别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账户均已注销。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0370188000226222	63,827,166.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08870100100050983	131,180,381.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643895	-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合 计		195,007,547.65

（四）报告期内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 1 个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名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1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111629929100643895

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依法办理完成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1111629929100643895）的销户手续。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化。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一)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60,244.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407.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功率半导体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8,696.00	18,696.00		18,785.47	100.48%	2018-12-31	3,792.09	是	否
2、半导体防护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5,774.30	15,774.30		15,821.14	100.30%	2017-12-31	9,394.49	是	否
3、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4,526.73	100.59%	2018-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21,274.56	21,274.56	-	21,274.5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244.86	60,244.86	-	60,407.89	100.27%		13,186.58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60,244.86	60,244.86	-	60,407.89	—	—	13,186.5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存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7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功率半导体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半导体防护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启东近海盐场滨海工业区变更为江苏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2018年、2019年、2020年，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情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共计19,432.22万元。2018年、2019年、2020年，公司未发生其他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启东支行专户“功率半导体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结余147.63元、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专户“半导体防护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结余70,398.75元、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专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结余233,666.52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结余的原因：银行利息收入。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

(二)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73,483.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59.0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721.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力电子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3,101.05	53,101.05	23,249.22	47,146.92	88.79%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新型片式元器件、光电混合集成电路封测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9,012.22	19,012.22	3,039.95	6,204.70	32.64%	2021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369.91	1,369.91	1,369.91	1,369.9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3,483.18	73,483.18	27,659.08	54,721.53	74.47%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73,483.18	73,483.18	27,659.08	54,721.5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共计27,062.4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